

澳門青年人才上海學習實踐計劃 申請表 2021

主辦單位填寫	
收件記錄 收件日期： 經辦人： 備註：	附件 ☐ 學員承諾書 ☐ 機構推薦函 ☐ 澳門永久居民身份證副本 ☐ 港澳居民往來內地通行證/護照 副本 ☐ 銀行帳戶資料副本 ☐ 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副本 ☐ 獎項及其他

基本資料					
姓名(中文)		(英文) (以身份證為準)			
出生日期		性別	☐ 男	☐ 女	
身份證號					
證件類別	☐ 回鄉證	☐ 護照	證件號碼		
有效日期					
移動電話			電郵		
聯絡地址					
語言能力(請以 A-良好 B-普通 C-略懂 表示)					
普通話		英語		葡語	
健康狀況(如有以下情況，請列明詳情)					
食物敏感	☐ 有	☐ 沒有	詳情		
藥物敏感	☐ 有	☐ 沒有	詳情		
嚴重疾病	☐ 有	☐ 沒有	詳情		
緊急聯絡人			關係		
聯繫電話	日間：		夜間：		
保險受益人					

澳門青年人才上海學習實踐計劃 申請表 2021

學歷背景（時間順序由近至遠，填寫至大學本科止）		
期間(月/年至月/年)	學校名稱	科系
工作背景（超過半年的兼職/全職，時間順序由近至遠）		
期間(月/年至月/年)	工作機構	職務
社會服務經驗（超過半年或以上的經驗，時間順序由近至遠）		
期間(月/年至月/年)	服務機構	職務

澳門青年人才上海學習實踐計劃 申請表 2021

所獲獎項（學習及工作期間，時間順序由近至遠）			
時間（月/年）	所獲獎項		頒發機構
特長	☐ 組織領導	☐ 寫作	☐ 演講司儀
	☐ 文藝	☐ 其他：	
閣下是否願意擔任學員小組幹事？ ☐ 願意 ☐ 不願意			
參與此計劃的目的、期望			
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本表格內所提供的個人資料會用作“2021 澳門青年人才上海學習實踐計劃”的各項活動安排、宣傳、購買保險及審計等；根據法律規定或當事人同意而予以通告資料的實體為資料的接受者。當事人有權根據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第 11 條的規定，以書面方式向本會要求查閱、更正或更新其個人資料。 聲明 1. 本人謹此聲明，本人保證在表格內呈報的資料是最新及準確的。 2. 本人明白及同意授權澳門基金會查核本人之學歷資格。 3. 本人閱悉上述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之內容。 申請人簽名：_____ (須與澳門居民身份證相符) 日期： 年 月 日			